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7次定期大會第22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107年4月17日上午9時(下午1時56分休息，下午2時30分繼續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康裕成 副議長蔡昌達
議員周玲奴等66人(如簽到簿)

列席：市政府—觀光局局長曾姿雯等(如簽到簿)
本會—交通委員會專門委員姜愛珠、工務委員會專門委員林愛倫、議事組主任曾癸開、簡任秘書李侑珍

請假：市政府—工務局副局長蘇志勳

主席：交通委員會由第一召集人吳議員益政及李議員順進分別主持；工務委員會由第一召集人曾議員麗燕及第二召集人王議員耀裕分別主持

記錄：李依璇、李昭蓉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宣告開會。

二、本會第2屆第7次定期大會第21次會議紀錄，經大會認可確定。

三、工務部門業務報告：

(一)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業務報告。

(二)工務局蔡局長長展業務報告。

(三)地政局黃局長進雄業務報告。

乙、質詢事項

一、上午繼續交通部門業務質詢

質詢議員：

鄭議員新助

高議員閔琳
何議員權峰
李議員眉蓁
曾議員俊傑
李議員雅靜
黃議員香菽
陳議員玫娟
童議員燕珍
許議員崑源
陳議員美雅
黃議員紹庭
陳議員信瑜

答詢人員：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觀光局曾局長姿雯
交通局交通事件裁決中心黃主任瓊珠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二、下午開始工務部門業務質詢

質詢議員：

黃議員淑美
方議員信淵
周議員鍾滋
許議員慧玉
李議員雨庭
蔡議員金晏
陳議員慧文
王議員耀裕
曾議員麗燕

答詢人員：

工務局蔡局長長展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養護工程處吳處長瑞川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丙、決定事項

一、主席李議員順進於中午 12 時 6 分提：擬延長開會時間，俟童議員燕珍、許議員崑源、陳議員美雅、黃議員紹庭及陳議員信瑜質詢完畢後再行散會，請同意案。

(無異議通過)

二、主席曾議員麗燕於下午 5 時 57 分提：擬延長開會時間，俟陳議員慧文、王議員耀裕及本席質詢完畢後再行散會，請同意案。

(無異議通過)

丁、散會：下午 7 時 21 分。

編號	議員姓名	簽名	編號	議員姓名	簽名	編號	議員姓名	簽名
1	康裕成	康裕成	23	黃香菽	黃香菽	45	劉馨正	劉馨正
2	蔡昌達	蔡昌達	24	陳美雅	陳美雅	46	張漢忠	張漢忠
3	童燕珍	童燕珍	25	何權峰	何權峰	47	周玲奴	周玲奴
4	黃柏霖	黃柏霖	26	王聖仁	王聖仁	48	陳麗珍	陳麗珍
5	林富賢	林富賢	27	李順進	李順進	49	張文瑞	張文瑞
6	唐惠美	唐惠美	28	李雅靜	李雅靜	50	鍾盛有	鍾盛有
7	羅鼎城	羅鼎城	29	黃淑美	黃淑美	51	劉德林	劉德林
8	邱俊憲	邱俊憲	30	陳麗娜	陳麗娜	52	伊斯里夫 貝里夫 貝里夫	伊斯里夫 貝里夫 貝里夫
9	鄭光峰	鄭光峰	31	方信淵	方信淵	53	張郵·廣文	張郵·廣文
10	蘇炎城	蘇炎城	32	黃石龍	黃石龍	54	蔡金晏	蔡金晏
11	吳益政	吳益政	33	張豐藤	張豐藤	55	曾俊傑	曾俊傑
12	黃天煌	黃天煌	34	林芳如	林芳如	56	李眉蓁	李眉蓁
13	高閔琳	高閔琳	35	顏曉菁	顏曉菁	57	蕭永達	蕭永達
14	沈英章	沈英章	36	翁瑞珠	翁瑞珠	58	柯路加	柯路加
15	許慧玉	許慧玉	37	李雨庭	李雨庭	59	張勝雷	張勝雷
16	王耀裕	王耀裕	38	李柏毅	李柏毅	60	吳銘賜	吳銘賜
17	陸淑美	陸淑美	39	郭建盟	郭建盟	61	李長生	李長生
18	陳政娟	陳政娟	40	陳慧文	陳慧文	62	陳明澤	陳明澤
19	許崑源	許崑源	41	陳信瑜	陳信瑜	63	黃紹庭	黃紹庭
20	簡煥宗	簡煥宗	42	曾麗燕	曾麗燕	64	陳政聞	陳政聞
21	李喬如	李喬如	43	周鍾澂	周鍾澂	65	鄭新助	鄭新助
22	林宛蓉	林宛蓉	44	陳粹鑾	陳粹鑾	66	林瑩蓉	林瑩蓉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7次定期大會議員簽到簿

107年4月17日

高雄市政府第2屆第7次定期大會市政府主管人員列席簽到簿 107年4月17日

單位及職稱	姓名	單位及職稱	姓名	單位及職稱	姓名
市長		觀光局	曾安豐	都市發展局	李宇凡
副市長		交通局	陳勁甫	工務局	蔡長宏
副市長		捷運工程局	吳志宏	新建工程處	黃紫雲
副市長		輪船公司	陳勁甫	養護工程處	吳瑞心
秘書長				地政局	黃進雅
				土地開發處	吳宇明